

证券代码：833540

证券简称：建龙微纳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3 日 14:0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洛阳市洛龙区世贸中心 A 座 26 层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李建波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8,3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02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依据公司 2017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作 2017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性发表意见，并对 2018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进行了说明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7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发展目标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平台上发布的公告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及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发布公告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发布公告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的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的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3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李建波、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李小红、郭嫩红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瑞华审字

[2018]01530002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0,535,775.35 元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8,562,450.40 元。公司现正处于投资发展期，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为 2018 年聘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8,3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

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4 月 2 日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发布公告《关于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（瑞华核字【2018】01530001 号）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3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方李建波、深圳深云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李小红、郭嫩红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都(大连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曲成亮、王丽颖

结论性意见：

经本所律师审查、验证和见证，建龙微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人员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

决议》；

（二）北京市京都（大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